

庄政〔2026〕26号

## 官庄畲族乡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春分清明期间 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通知

各村，乡森防指有关成员单位：

当前，各村春耕备耕全面铺开，农事用火、祭祀用火等野外用火行为剧增，野外火源管控难度加大，加上春分清明期间是我乡群众进山祭扫活动最为集中的时期，也是最容易引发森林火情的时期，防控形势异常严峻复杂。为保障我乡森林防灭火形势安定稳定，请各村和乡森防指各成员单位务必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防控责任，对重点区域、关键时段实行严防死守，坚决守住生态安全和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底线。现结合我乡实际，制定本方案：

## 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全域防控责任

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全面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的令》（闽总林长令〔2025〕第1号）精神和市、县森林防灭火工作部署要求，牢固树立底线思维、红线意识，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抓细抓实春分、清明期间各项防控举措，坚决摒弃麻痹松懈、侥幸闯关思想，以最严标准、最实举措筑牢防控屏障，确保实现“零火灾”目标。

**（一）织密防控网络。**严格执行高火险区分片包干、定岗定责机制，全面压实乡、村两级林长包保责任，推动防控责任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。各村要精准划分防控网格，细化责任分工，将管护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、具体山头地块（见附件1：各村网格划分及责任人清单），制定完善村级森林防火“一张图”（见附件2：各村森林防火“一张图”），详细标注村内火灾风险点、受灾点、取水点以及文明劝导点等信息，实现林区管护全覆盖、无盲区，于3月18日前报送林业站。林业站要强化护林员、扑火队员的履职督导，对失职渎职行为要立即上报，从严、从速追责。

**（二）坚持问题导向。**针对独居老人、未成年人及痴、呆、聋、哑、精神病患者等特殊群体管控漏洞，常态化开展工作复盘，深刻剖析问题根源，做好重点人员信息登记（见附件3：各村重点人员及其监护人名单），靶向补齐工作短板，告知

其监护人严格落实监护责任，严防上述重点人员带火入林，切实扛牢属地主体责任，筑牢防控根基。

**（三）突出示范带动。**挂村领导率先垂范，下沉挂包村督导防控措施落实；包村工作队和村“两委”干部要配合各村护林员开展常态化网格化巡护，对辖区内违规野外用火和不听劝导的行为要敢于担当、勇于作为，推动各项防控举措落地见效。

## **二、紧盯关键环节，筑牢火源管控防线**

坚持“预防为主、防灭结合”工作方针，强化部门协同、上下联动，聚焦重点领域、关键点位，全面排查整治风险隐患，严管严控野外火源，坚决从源头遏制火灾发生。

**（一）深化协同联动。**林业站、派出所、执法队、河长办、“两违”巡查队等部门要强化联防联控，常态化开展联合巡查和信息互通，在禁火令和橙色预警等高森林火险等级期间，对烧荒、烧田埂等违规野外用火行为要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、形成闭环。农技站要引导农户科学处置农作物残余物，严禁违规农事用火。林业站及具备条件的村要运用无人机开展空中巡查，构建“空中+地面”的立体防控体系，提升巡查质效。

**（二）提前清除隐患。**各村要对前期排查的火灾风险隐患点进行定点清除，一时无法清除的，要及时上报林业站，并加强巡查（见附件4：各村森林火灾隐患点清单）。民宗办、民政办要重点排查林区及周边宗教场所、公墓等区域，规范香烛

焚烧场地设置。供电所要常态化排查电力走廊及设施周边隐患，彻底消除安全风险。

**（三）严禁火源进山。**各村要在公益性骨灰堂、公墓、宗族墓地等重点区域安排专人值守，严禁违规燃放烟花爆竹。各村和包村工作队在重点路口设点开展文明劝导（见附件5：各村文明劝导人员安排表），3月18日前将劝导人员安排表报送至林业站。文明劝导期间，按照工作要求（见附件6：文明劝导工作要求），禁止易燃物品进山入林。对拒不配合人员做好登记留存（见附件7：各村文明劝导易燃物品代管登记表）。

### **三、强化宣传引导，织密群防共治网络**

立足乡村实际，创新宣传载体、丰富宣传形式，推动森林防火灭火宣传进田间、进山头、进家庭、进校园，实现宣传教育全覆盖、无死角，切实增强群众防火意识和法治观念。

**（一）常态宣传造势。**高森林火险期间，各村在悬挂横幅、发放宣传单基础上，要充分利用“村村响”、村级小微监督工作群、小组群、家族群等平台，常态化推送防火知识、警示信息，营造“人人懂防火、户户守安全”的浓厚氛围。

**（二）校社联动发力。**林业站、派出所、司法所以及应急、消防、综治等部门要联合中、小学校开展“小手拉大手”“开学第一课”等形式多样的森林防火宣传活动，引导群众采用鲜花祭扫、植树缅怀等文明方式，以学生带动家庭、以家庭辐射社

会，树立绿色祭祀新风尚。

**（三）全面入户告知。**各村要扎实推进“敲门行动”，逐户发放《移风易俗告知书》（见附件8），确保宣传告知不漏一户、不落一人。一是重点面向群众宣讲《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》（2026年新规），精准掌握群众思想状态，对不理解、不配合、态度消极的群众，要及时纳入重点人员台账并上报。二是全面摸排祭扫信息，详细掌握每户祭扫时间、祭扫地点、外出人员是否返乡等情况，对仅由老人单独祭扫的，一律纳入重点人员管理并上报。三是精准摸排辖区内外来人员到乡祭扫的时间、人数、地点等信息，翔实填报《2026年春分清明期间扫墓情况摸排表》（见附件9），为节日期间每日形势研判和精准防控提供坚实支撑。

#### **四、夯实应急根基，提升实战处置能力**

树牢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，全面强化应急准备、优化处置流程，严格落实“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、早扑灭”要求，确保火情处置科学、安全、高效。

**（一）严守值守纪律。**严格执行高森林火险等级期间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加强火情监测、预警调度，精准掌握辖区动态。严格落实火情报告制度，坚持“有火必报、及时上报”，坚决杜绝迟报、漏报、瞒报行为。

**（二）优化村级预案。**各村要及时更新完善应急队伍名

单，明确带路引导、物资转运、火场看守等岗位职责，确保队伍随时待命、快速响应，构建全民参与、群防群治的应急防控体系。

**（三）强化备战备勤。**林业站要提前检修扑火物资装备，强化实战训练，利用好巡护摩托车、宣传车作用，组织护林员、扑火队员携带灭火装备深入田间地头、主要进山口等重点区位开展机动巡查。一旦发现火情，立即提级响应，集中优势力量快速处置，坚决实现“打早、打小、打了”。

- 附件：1.各村网格划分及责任人清单  
2.各村森林防火“一张图”  
3.各村重点人员及其监护人名单  
4.各村森林火灾隐患点登记表  
5.各村文明劝导人员安排表  
6.文明劝导工作要求  
7.各村文明劝导易燃物品代管登记表  
8.移风易俗告知书  
9.各村春分清明期间扫墓情况摸排表

官庄畲族乡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12日